

檔 號：CG60302
保存年限：5年

教育部體育署 函

地址：10489臺北市朱崙街20號
承辦人：黃筱茶
電話：02-87711848
傳真：02-27514523
電子信箱：
：zpip625@mail.s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撤、公文附件系統通知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8月19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體署全(一)字第1030025010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的 周張惠芬 8/26

副校長 邱東貴 8/26

代為 代行

教授兼通識 陳序鏞
教育中心中心主任 8/28

附件：如主旨（請至以下網址下載附件<http://www1.sa.gov.tw/SODATT/>，驗證碼：ZRZWVP）

主旨：轉知本署委託中華民國體育學會辦理「教育部體育署103年度國民體適能檢測員培育研習會實施計畫」乙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中華民國體育學會103年8月15日體學會瑞字第1030009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配合「103年度國民體適能檢測站」之實施暨103年5月28日修正公告「國民體適能檢測實施辦法」增列65歲以上高齡者檢測實施項目，辦理旨揭檢測員培育研習會實施計畫。
- 三、本計畫分別於臺北及高雄舉辦，相關時間及地點如下：
 - (一)高雄場次：103年9月26日至28日，假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（高雄市三民區建工路415號）辦理。
 - (二)臺北場次：103年10月3日至5日，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（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1段162號）辦理。
- 四、報名期間，自即日起至103年9月15日止，相關資訊請詳閱實施計畫，或逕洽中華民國體育學會，劉玉潔小姐，電話：(02) 7734-6876。
- 五、惠請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轉知所屬機關（構）、運動中心

通識教育中心



103年8月10日 臺教文總字第 (1030010416) 號



裝 訂 線

及學校鼓勵單位教師、人員踴躍報名參加。

六、並請衛生福利部協助轉知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衛生單位、各衛生醫療院所及健康中心，鼓勵單位同仁及醫療人員踴躍報名參加。

七、另規劃申請103年度國民體適能檢測站之單位，應視業務需要選派8至10名人員參加培育研習會。

正本：衛生福利部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、各直轄市政府體育局(處)、各直轄市及縣市衛生局、公私立大專校院、軍警大專校院、社團法人高雄市物理治療師公會、中國青年救國團、財團法人台北市中華基督教青年會、遠東鐵櫃網鐵廠股份有限公司、匯陽百貨事業股份有限公司、建中工程股份有限公司、長佳機電工程股份有限公司、臺北市士林運動中心、臺北市中山運動中心、臺北市中正運動中心、臺北市大安運動中心、臺北市南港運動中心、臺北市萬華運動中心、臺北市信義運動中心、臺北市松山運動中心、臺北市大同運動中心、臺北市北投運動中心、臺北市文山運動中心、臺北市內湖運動中心

副本：本署學校體育組、全民運動組

103/08/20
08:38:31

裝

訂

